

 歷史與空間

■ 雁 翔

古賢也愛才

陝西咸陽西北50公里的梁山有個乾陵，為唐高宗李治與武則天合葬陵，陵前並立兩座奇崛宏偉的石碑，一塊叫「述聖紀碑」，另一座就是著名的武則天無字碑。

一代女皇武則天（624-705年）何以為自己立「無字碑」？歷來眾說紛紜。估計是她對自己的一生不便言說，讓後人評說吧。以歷史唯物主義來看，作為政治家的武則天還是功大於過的。毛澤東曾對生活秘書孟錦雲說：「我覺得武則天不簡單，她是個治國之才，既有容人之量，又有識人之智，還有人人之術。」確實，武曌很重視廣納才俊，她大膽提拔重用了婁師德、狄仁傑、張柬之、桓彥範、敬暉、姚崇、宋璟等「中興名臣」，一時「滿朝君子」，使她執政期間政策穩定、文化復興、百姓富裕，為「貞觀之治」和「開元盛世」發揮承前啟後之功。

駱賓王一例最值一談。詩人駱賓王（638-684）名列「唐初四傑」，當年徐敬業起兵反叛，他寫過一篇《為徐敬業討武曌檄》，痛罵武則天不仁不義大逆不道，義正詞嚴氣吞山河。武則天見到檄文，竟讓內侍當眾讀來，內侍只好據實而唸，武曌非但不惱火，反而被作者的文采打動，聽到「一抔之土未乾，六尺之孤何託，請看今日之域中，竟是誰家之天下」一段，竟拍案叫絕！得知檄文作者叫駱賓王。武氏嘆曰：「這樣的人才，怎能讓他流落呢？這是宰相的過錯啊！」連忙派人去請，可惜駱賓王早已不知蹤影……故史學家稱武氏頗有「貞觀遺風」，司馬光也在《資治通鑒》裏說她「明察善斷，當時英賢竟為之用。」

除了武則天，歷史上明君大都是識才、愛才、用才的智者。遠古聖君堯、舜等，就是知人善任、廣開言路的楷模。劉邦、李世民、曹操、朱元璋等英雄，也都求才若渴、身體力行。劉邦（前256-前195年）重用蕭何、韓信、張良、叔孫通、曹參、周勃眾所周知了。李世民（598-649年）更是唯才是舉

的一代明君。他當政23年，開創一個全盛時代、由天下大亂走向天下大治，這當然離不開他的知人善任。被唐太宗選拔重用的人才多了去了，文臣有房玄齡、杜如晦、魏徵、長孫無忌、歐陽詢、褚遂良、劉宏基、張玄素、馬周等等，武將有李靖、李績、侯君集、尉遲恭、秦叔寶、蘇烈、段志玄、長孫順德、契苾何力、執思失力、薛仁貴等等。

魏徵原是太子李建成的謀士，曾出很多毒計要幫主子搞死李世民。李世民擊敗李建成後，魏徵成了俘虜，他的超凡才能和耿直秉性卻深得李世民青睞，非但不殺他，反而予以重用，請他當了宰相。魏徵很感動，忠心不二為李世民效勞。不僅忠於職守，還直言敢諫，成為李世民最信賴的重臣。魏徵死後，李世民非常痛心，留言稱：「以銅為鏡，可以正衣冠；以古為鏡，可以知興替；以人為鏡，可以明得失。魏徵乃我一面鏡子啊！」李世民用人不避親疏。長孫無忌是唐太宗的妻舅，智勇雙全、人才超群，他在「玄武門事變」中建立頭功，堪稱唐朝開國功臣，後又幫助李世民奪取帝位，論功應擔當大任。當時有「外戚不掌權」慣例，長孫無忌自己也只想當個地方小官。李世民卻力排眾議，請他當宰相。長孫無忌不負厚望，盡忠盡職，「權重而不專橫」，為「貞觀盛世」作出重大貢獻。唐太宗還不論出身，廣納人才，當得知禁衛將軍門下一個貧寒書生馬周是個人才，都被他破格錄用，最後此人還當上宰相！

三國時期，群雄爭霸，劉備、孫權、曹操三人也個個愛才如渴、廣納英賢。曹操（155-220年）甚至下達唯才是舉的三道命令呢！建安十五年（210年）春，曹操下達第一道《求賢令》，明確提出「明揚仄陋，唯才是舉」方針；欲收盡天下英才「為我所用」。四年後又下達《敕有司取士勿廢偏短令》，指出「夫有行之士，未必能進取，進



■述聖紀碑

網上圖片

取之士，未必能有行也……士有偏短，庸可廢乎？」不乏選人用人的辯證法。又三年，他下達《舉賢勿拘品行令》，再次強調「不拘一格降人才」方略，欲將各路英才盡收身邊，為其統一大業助一臂之力。致使曹操手下一時人才濟濟，荀彧、荀攸、郭嘉、衛覬、任俊、杜畿、劉復、梁習、趙儼、張遼、郭淮、徐晃等人都為曹操統一大業立下汗馬功勞。一些出身低微、沒有背景的人，只要有足夠才幹，也被曹操提拔任用。于禁、樂進、張遼、徐晃，原係普通小卒或敵營俘虜，都為輔佐曹操立了赫赫戰功。

當然，囿於時代制約和思想局限，武則天、李世民、曹操等人的唯才是舉，均建立在維護封建統治和個人權威之上，不可能與我們今天的舉賢薦能、重視人才同日而語。他們的用人觀也難免有偽善、奸詐的一面。如孔融、楊修、荀彧和華佗等人，均為不可多得的稀世奇才，最終卻慘死曹操手中。所以魯迅先生不客氣道：「曹操是個很有本事的人，至少是個英雄，但也僅僅如此而已。」

習近平曾在十九大報告中指出：「我們要以識才的慧眼、愛才的誠意、用才的膽識、容才的雅量、聚才的良方，廣開進賢之路，把黨內和黨外、國內和國外等各方面優秀人才凝聚到黨和人民的偉大奮鬥中來。」此言令人振奮，治國理政、執政為民，確實需要大批傑出人才，只有愛才、識才、用才、容才、聚才，才能手握「金鑰匙」，讓無數千里馬脫穎而出，激活更多的人才投身到共建中國夢的偉業之中。誠如龔自珍所言：「九州生氣恃風雷，萬馬齊喑究可哀。我勸天公重抖擻，不拘一格降人才！」

 生活點滴

學習基本法 齊心同德共執行 賦 伯天施學概鞠躬

清除夷害人事事，
造福香園歲歲昌。
門第千祥安樂業，
合家萬吉讀瑤章。
宏圖春色三江湧，
大道灣區一路量。
芳訊金風勞驛使，
零丁行慶兆民昂。

庚子十月初四如意

 施詞度墨香



■ 詩：施學概
書法：梁君度

 浮城誌

■ 雨 凡

紅葉書籤

我喜歡讀書，常常用紅葉做書籤。綠葉我也曾加工過，感覺太單薄了點，相對於紅葉來說，少了歲月的厚重。紅葉即使看似很完整，細細一看也有斑點或者缺痕，那都是歲月的足跡。每一片紅葉，經歷過春夏秋冬，沾染了塵土與雨露，被蟲咬過，被風吹過，被雨洗過，被歲月漸漸染成紅色，承載的都是關於歲月的故事。

我曾到異地採摘過紅葉，回家後細細洗淨，然後晾乾做成書籤。有時在朋友圈裏看到了一些紅葉圖片，就想着法子讓朋友寄些給我，他們都笑我成了紅葉迷了。那些來自各地的紅葉，帶著不同的氣息，散發着不同的味道。北方的質地堅硬一些，南方的則稍微柔軟一點，但都見證着歲月的流逝。每次看書，我都一手拿着紅葉，一手翻閱書籍，一點點感覺時光的靜美。

今年霜降過後，母親來城裏和我們小住一段時間，她帶來了一些蔬菜 and 瓜果。讓我喜出望外的是，她裝了一小袋紅葉來。紅葉有兩種，一種是楓樹的，有點偏黃；一種是烏柏樹的，紅得像火。「聽說你在網上買紅葉，咋不告訴我，老家有的是這個東西。」母親見我高興的樣子，還沒歇着就嘮叨開了。

「以前不是少嗎，那些烏柏樹都被砍了燒了，哪裏來的紅葉呀？」我好奇地問。「去年村裏搞美麗鄉村建設，到處都種上了風景樹，」母親笑着說，「我們屋後就種了好幾棵呢，還有山上一大片，外頭的人都說我們村在種風景呢。」母親的一席話，一下勾起了我對老家的想念。好久沒回去了，沒想到種了世世代代莊稼的老家，也開始像城裏一樣種風景了。

風景被種在了老家，也種在了我的心裏。母親回老家那天，我執意開車送她，不願意她辛苦地轉車，也想回老家看看紅葉。屋後的幾棵烏柏樹，儘管還很小，但葉片已經紅得像火了。「後山上的葉片大些，你母親送給你的就是上山撿的。」父親笑瞇瞇地說，他看着紅葉的神情，有點像看到快要收割的莊稼。我立馬向後山跑去，一邊驚歎着一邊挑選着紅葉。

那趟老家之行可以說滿載而歸，一大包的紅葉被我帶回城裏，細心地做成了書籤，看着特別親切。於是，在一個個溫馨的夜晚，紅葉書籤散發着故鄉的氣息，和書香一起浸潤着歲月的美好。

老家的紅葉被做成了書籤，從此感覺離家就不再那麼遠了。

 豆棚閒話

國人喜愛喝茶，尤為文人更是酷喜喫茶。若不謙虛地說，我也是個不大不小的文人。要論我的茶齡，足有40年。我喝茶的啟蒙老師是沱茶，是故，我對沱茶有着別樣的情感。

40年前，我滿懷激情從西安的一家軍校，來到昆明工作。我們部隊是總參駐滇的一家保密機關，因為工作的性質，我們要晝夜值班，還要輪班倒。誰都知道，上夜班是件很熬人的苦差事。剛上夜班的那段日子，仗着自己年輕氣盛，若無其事。可幾天下來，達到夜班，尤為是下半夜，眼皮鉛重，哈欠連天。再看看左右的老同志，個個卻精神抖擻，兩眼星亮。嗨，這就奇怪了，同在昆明的夜晚，同在一個辦公室，難道他們有什麼提神的神奇，見他從抽屜裏拿出個紙包我的疑問，妙他從抽屜裏拿出個紙包的「窩窩頭」，隨手掰了一塊，放入我的茶杯，隨後倒入開水。嗨，頃刻之際，有股淡淡的香味在空中飄散。「這是啥？」問道，「沱茶！」答曰，「是下關產的沱茶！」

嚐嚐吧，這茶既苦，也不澀，品飲之際，滿口生津，齒頰留芳。緩緩嚥下，五臟六腑倍覺熨帖舒坦，這真是一種恰到好處的關愛與呵護。回味之際，茶中還有股難以言表的醇厚氣味。仔細辨別，其中好像有山花野草的氣味，也有歲月積澱的氣息。品鑒之餘，舌尖還有點發癢。兩杯沱茶下肚，好像注射了興奮劑一樣，立馬精神振奮，睡意無

 書若蜉蝣

■ 葉 輝

格盧克詩集譽為天選之詩

話說獲得2020年諾貝爾文學獎的美國詩人格盧克（Louise Glück），在紐約出生，是家中的小女兒，有一個姐姐。父親是商人丹尼爾格盧克（Daniel Glück），母親是家庭主婦比阿特麗斯格盧克（Beatrice Glück）。祖父母是移民到美國的匈牙利猶太人，在紐約有一家雜貨店，兩人在美國生的第一個孩子是她父親。她的父親一心想當作家，但最終和表姐夫一起做生意大獲成功。

格盧克1980年家中遭遇大火，所有財產被燒毀。受到這場悲劇的影響，她開始創作大量詩歌，這些作品後來收錄於獲獎作品《阿基里斯的勝利》中。《喬治亞洲評論報》（The Georgia Review）評論人彼得史蒂特（Peter Stitt）認為，此詩集表明格盧克為「這個年代最重要的詩人」，其中一篇詩作《責備》（Mock Orange）被認為是女性主義者聖歌，也因頻繁出現在詩選及大學課程之中，認為此乃「天選之詩」。

1984年，格盧克出任麻薩諸塞州威廉士學院英文系高級講師，就在次年其父與世長辭，促使她創作詩集《阿勒山》（Ararat，1990）；「阿勒山」一詞出自創世紀大洪水故事的山峰，就在2012年，評論人李安度懷特（Leonard White）在《紐約時報》一篇專欄稱，此乃「近25年來美國詩壇最殘暴、悲傷滿溢作品」，在此之後，她於1992年出版詩集《野鳶尾》（The Wild Iris），此為她最暢銷、最廣受好評的作品之一，詩歌內容為花園中的花卉與一位園丁和一位神靈探討生命的本質；《出版者周刊》（Publishers Weekly）認為作品是展示「詩歌的壯美」的「重要作品」；評論人伊莉莎白隆德在《基督科學箴言報》稱讚作品為「里程碑之作」；格盧克1993年憑藉該作品贏得普立茲詩歌

獎，奠定她在美國詩壇的地位。

1990年代，格盧克的詩歌大獲成功，個人生活卻經歷了低谷；她與約翰德拉諾離婚後，兩人的關係步入僵局，最終影響他們的業務往來，促使德拉諾離開新英格蘭烹飪學院；格盧克將經歷轉化為作品，步入職業生涯的多產期；1994年，她發表散文集《事實與理論：詩歌散文》（Proofs & Theories: Essays on Poetry），1996年發布詩集《草場》（Meadowlands），講述愛情的本質及婚姻惡化，1999年和2001年分別出版詩集《新生》（Vita Nova）及《七個時期》（The Seven Ages）。

在2004年，受911恐怖襲擊影響，她創作了一本書篇幅的詩歌《十月》（October）；詩歌分六個部分，引用古希臘神話，探討創傷及苦難的各方面，同年她擔任耶魯大學羅森克蘭茲駐地作家；在她加入耶魯後，繼續發表詩歌，包括《阿弗爾諾》（Averno，2006）、《村居生活》（A Village Life，2009）及《信望與良善之夜》（Faithful and Virtuous Night，2014）；2012年，收錄她半世紀以來詩作的合集《詩歌：1962至2012年》（Poems: 1962至2012）發表，被譽為「文學界的大事」；另一本詩集《美國獨創》（American Originality）於2017年發表。

2016年，上海人民出版社聯合世紀文景出版她的兩本中文詩集《直到世界反映靈魂最深層的需要》和《月光的合金》，前者收錄《阿弗爾諾》和《村居生活》兩本詩集，以及《頭生子》、《沼澤地上的房屋》、《下降的形象》、《阿基里斯的勝利》、《阿勒山》等早期作品，後者收錄《野鳶尾》、《草場》、《新生》等成熟期作品，由柳向陽、范靜嘩翻譯。

■ 吳翼民

編織陽光

式童裝，現如今孫子都成人了，她還可以勾織玩偶的服飾，好在我們這座城市是泥偶之鄉，還有網購的木偶和塑偶，千姿百態的玩偶經她勾織的服飾一打扮，頓顯五彩繽紛、標致可人。她先嘗試了一下，勾織了多個少數民族玩偶的服飾，玩偶穿上花花綠綠的一大群，我女兒喜歡，便悉數要了去，放在客廳裏甚見別致。於是女兒忽發奇想，用彩裝玩偶點綴居室，這不也是個創新和小小的產業麼？便合着親家母商量，在網上登廣告推銷，居然有了買客，雖然生意很小，卻給了親家母足夠的信心。我讚歎說，親家母編織的豈止是玩偶的服飾，分明在編織多彩的生活，編織生活中燦爛的陽光。

編織為中國女紅的一大門類，說尋常些，從前人們身上穿的絨線衫哪件不是女子手工編織？那時學編織毛線的女子真多，許多公共場所也可見到女子心定神閒在編織着，一大團毛線微微滾動，幾支竹針有節奏戳動，嘴裏與旁人聊天，手裏卻延伸出了漂亮的活兒。女子們編織着，還經常比評着，紛紛到書店去買相關的書籍，《絨線編織大全》之類的書籍畫冊甚是暢銷。記得那年月，妻子

給我打的絨線衫真多，我也耳濡目染知道了許多針法，比如粗絨線用「元寶針」編織最為厚實，大冬天一件絨線衫再套件茄克足可禦寒；細絨線用「平針」或「水草花針」比較輕便，春秋季節穿非常合宜云云。

歲月翻篇。到了今天，大概50歲以下的女子能飛針走線打毛衣者估計寥若晨星，網購羊毛衫、羊絨衣飛快送達，什麼樣的款式和色彩買不到？正因為此，編織毛衣技巧幾乎要失傳。我問過許多中青年女子會不會編織毛衣，她們不是惘然搖頭，就是一陣嗤笑。然而上了年紀的女子仍相信自己編織的絨線衣，穿着合身溫馨，又鍛煉了手指，防止肢體功能退化和老年癡呆，把晚景點綴得豐富多彩。更有老阿姨將這份手藝投向了公益事業。我們這座城市就有一群阿姨，自掏腰包買了一捆又一捆毛線，打了許多毛線衣送給貧困地區的學子，織了一頂又一頂絨線帽送給寒風中勞作的清潔工人。那一年她們一下織了四百多頂橙黃色的絨線帽把全區的清潔工人都「武裝」了起來。清晨的大街小巷，一點一點的橙黃色在躍動，宛如一個個初升的小太陽。

■ 徐永清

沱茶記

躍。從那以後，每上夜班，我總要沖泡一杯茶香嫋嫋的沱茶。自此我與沱茶結下了不解的情緣。

原來這喝茶是有癮的，正如抽煙、喝酒一樣。一旦上癮，白開水卻再也喝不來，寡淡。在昆明的那些年，無論是白天讀書，還是夜晚工作，總有一杯濃濃的沱茶呵護着。嫋嫋的茶香營造了一個個思維清晰的白日，打造了一個個精神振奮的夜晚。喝茶也由淡到濃，也能品出些許的意趣。

常言道：「鐵打的營盤，流水的兵。」記得那年，當我脫下軍裝，回到故鄉工作之際，唯恐我們江蘇買不到沱茶，我一氣足足買了一大包，數數，竟達40個。回到家鄉，逛街時順道打探，在我們這兒，幾乎所有的茶葉店都有沱茶賣。售貨員說，沱茶的名氣頗大，很受人們的歡迎，全國各地都有它的行蹤，且是從不斷貨。看來我的此舉，實屬多餘。一時間，真有點懊悔。花了那麼大的力氣，從昆明背回一包沱茶，不值。轉念一想，我這沱茶是原產地的，正宗的。再說了，沱茶跟普洱茶一樣，只要保管得當，則可長期保存。細水長流，慢慢享用，豈不快哉。想到這裏，不由地釋然了許多，又踏實了許多，還暗自高興起來。

回到家鄉，我主要從事採編與寫作工作。於是乎，上班要寫，下班也要寫，這就與茶的淵源越來越深。文人與茶結緣，應該是前生注定的事。由於愛茶，我不斷強化與茶有

關的感性實踐，我也不時閱讀有關茶理方面的書籍；由於愛茶，我由一個懵懵懂懂的門外漢，昇華到頗懂茶味、茶趣、茶理的茶客。

現如今，無論是白天還是夜晚，只要在電腦前一坐，總有一杯濃濃的香茶陪伴着。在香茶的呵護下，寫作變得是一件非常抒情而愜意的美事。這些年，隨着鍵盤的敲擊，我有千餘篇的散文，發表於百家的報刊。這些文章中，有不少是與茶有關的，抒發了愛茶、品茶的心得與感受，表達了對茶的感恩之情。

因為職業的關係，加之喜歡旅行，這些年我幾乎跑遍了中國。每到一地，總要留心當地的茶事。少不了訪茶、品茶、買茶。生活中，親朋好友都知道我好茶，不時有人饋贈。親朋贈送的茶葉真是五花八門，什麼品種都有。只要是茶，我是來者不拒，一概「笑納」。我喜歡清香雅致的碧螺春，也喜歡茶香馥郁的鐵觀音；我喜歡醇厚雋永的龍井茶，也喜歡家鄉獨具特色的綠楊春……在各式各樣的茶中，我對下關的沱茶更是情有獨鍾，偏愛有加，這也許是先入為主的緣故吧。40多年來，沱茶的情韻早已深深地扎根在我的味蕾和心裏。雖然我不時要換換口味，但每隔一段時間，沱茶又閃亮登場，我與沱茶似乎有着一生都難以割捨的情緣。每品評沱茶，便覺格外的親切和興奮，就像他鄉遇故知一樣。這情感且是日久彌新。